017

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	2025/4/16, 由董事长章启诚先生提议
回购方案实施期限	待董事会审议通过后 3 个月
预计回购金额	1.5 亿元~3.0 亿元
回购用途	□减少注册资本 □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□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√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
累计已回购股数	267.73 万股
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	0.06%
累计已回购金额	2006.59 万元
实际回购价格区间	7.46 元/股~7.52 元/股

一、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

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,公司于2025年4月1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 二十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审议回购公司 A 股股份的议案》。公司股份回购 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1.72 元/股, 具体回购价格由公司经营管理层在回购实施期 间,结合公司二级市场股票价格、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确定。回购股份的资金 不低于人民币 1.5 亿元(含),不超过人民币 3.0 亿元(含)。回购期限自公司董 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3 个月内实施完毕。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的具体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6 日披露的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 案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012)。

二、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

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的相关规定,现将公司首次回购股份情况公告如下: 2025 年 4 月 22 日,公司首次回购 A 股股份数量为 2,677,300 股,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.06%,购买的最高价为人民币 7.52 元/股,最低价为人民币 7.46 元/股,已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 20,065,932.00 元(不含交易费用)。本次回购股份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。

三、其他事项

公司将严格按照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等相关规定,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,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,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2日